**公开招标文件**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吐鲁番职业技术学院保安服务项目 |
| 招标编号 | : | QCTD2025-218 |
| 采购人 | : | 吐鲁番职业技术学院 |
| 采购代理机构 | : | 新疆启创通达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
| 时间 | : | 2025年7月 |

目 录

[招标公告 1](#_Toc163914467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_Toc1600661872)

[第一章 投标人须知 5](#_Toc535198380)

[1．总则 5](#_Toc1417138412)

[2．招标文件 7](#_Toc1463228515)

[3．投标文件 8](#_Toc739885183)

[4．投标 10](#_Toc779349053)

[5．开标 11](#_Toc468541513)

[6．评标 11](#_Toc18441603)

[7．定标及合同授予 12](#_Toc1411395126)

[8．纪律和监督 13](#_Toc1489782512)

[第二章 评标办法 15](#_Toc124022191)

[评审办法前附表 15](#_Toc1186994848)

[第三章 合同条款 27](#_Toc240627449)

[第四章 服务标准和要求 32](#_Toc1804784276)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34](#_Toc1498177872)

1．[目 录 35](#_Toc1544047938)

[2．投标函 36](#_Toc1122290483)

[3．投标价格明细表 38](#_Toc662018406)

[4．商务条款偏离表 39](#_Toc580532249)

[5．技术条款偏离表 40](#_Toc300202636)

[6．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41](#_Toc1461401899)

[7．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42](#_Toc1314981842)

[8．投标人基本情况 43](#_Toc805212819)

[9．投标人近年类似项目业绩表 51](#_Toc1983719214)

[10．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52](#_Toc1898325085)

[11．拟派本项目服务人员情况表 53](#_Toc540581800)

[12．服务方案 54](#_Toc304777079)

[13．其他需要提交的资料 56](#_Toc1916766689)

[第六章 补充条款 57](#_Toc1951976926)

吐鲁番职业技术学院保安服务项目

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吐鲁番职业技术学院保安服务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政采云平台线上获取采购招标文件，并于2025年08月07日 16:30（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QCTD2025-218

项目名称：吐鲁番职业技术学院保安服务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元）：750000

最高限价（元）：750000

采购需求：

标项名称:吐鲁番职业技术学院保安服务项目

数量:不限

预算金额（元）:750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主要服务内容包括:学院门口值班(南大门、西大门、周转房大门、化工实训基地等)、车辆停放引导、管理院内巡逻和学院活动期间等的安保服务。

备注：

合同履约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价格不再进行财政政策扣除；

（2）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3）《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4）《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具有公安机关核发有效期内的《保安服务许可证》。

4.其他要求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2）投标人如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它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尚在处罚期内的将被拒绝参加本次投标活动；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5年07月18日至2025年07月25日，每天上午00:00至14:00，下午14: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政采云平台线上获取采购文件（https://www.zcygov.cn/）

方式：投标人登陆政采云账户（网址：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采购项目→获取采购文件→申请，审核通过后可下载招标文件，如有操作性问题，可与政采云在线客服进行咨询，咨询电话95763）。

售价（元）：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5年08月07日 16:30（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投标人应在此之前将加密的投标文件上传至政采云平台对应位置 (逾期送达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接收)。

开标时间：2025年08月07日 16:30（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本次采购采用电子交易方式，电子交易平台为“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投标人参与本项目电子交易活动前，应注册成为政府采购云平台正式投标人。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前还需申领CA证书并绑定帐号。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完成平台注册、申领CA证书等所需的时间。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投标人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CA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WIN7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www.ccgp-xinjiang.gov.cn）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95763进行咨询。

3、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政采云平台上传完成。逾期上传或者未上传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不予受理。

4、投标人在开标前须提前配置好电脑浏览器，开标时请使用制作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CA锁进行解密及报价确认。本项目投标文件解密时间定为30分钟，如因自身原因导致无法正常解密，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5、如遇“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电子交易规则调整，以最新要求为准。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吐鲁番职业技术学院

地 址：高昌区葡萄沟街道新疆吐鲁番高昌区库木塔格路168号

联系人:开丽比努尔·赛提

联系方式：15026257345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新疆启创通达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新疆乌鲁木齐高新区(新市区)二工乡街道四工路27号2＃楼101室

联系方式：18999167313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孔德兰

电 话：18999167313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项号 | 编列内容 | |
| 1 | **项目名称** | 吐鲁番职业技术学院保安服务项目 |
| **项目编号** | QCTD2025-218 |
| **采购人** | 吐鲁番职业技术学院 |
| **采购代理机构** | 新疆启创通达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
| **项目地点** | 乌鲁木齐市 |
| **资金来源** | 财政资金 |
| **采购预算金额** | 75万元 |
| **服务周期** |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
| 2 | **采购范围** | 吐鲁番职业技术学院保安服务项目范围内的所有工作内容，关于采购范围的详细说明见招标文件第四章“服务标准和要求”。 |
| 3 | **采购方式** | 公开招标 |
| **资格审查方式** | 资格后审 |
| 4 | **评标办法** | 综合评分法 |
| **定标方法** | 评标小组推荐三名中标候选人 |
| 5 | **投标人最低资格条件和能力**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价格不再进行财政政策扣除；  （2）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3）《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4）《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具有公安机关核发有效期内的《保安服务许可证》。  4、其他要求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2）投标人如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它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尚在处罚期内的将被拒绝参加本次投标活动；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 6 | **招标文件费** | 0元/份 |
| 7 | **投标保证金** | 投标保证金的形式：支票、汇票、电子保函等非现金形式。  保证金：15000元（壹万伍仟元整）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新疆启创通达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名称：新疆启创通达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苏州路支行  银行账号：991904828810902  行号：308881029091  注意事项：  特别提示：无论以任何形式递交保证金，都必须从投标人基本户支出，且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到达我公司账户，以我公司到账信息为准，不用开收据，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未查到账，将视为不响应招标文件。在汇款附言（或银行摘要）中，标明项目编号。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同响应有效期。 |
| 8 | **现场踏勘** | 不组织 |
| 9 | **招标答疑** | 提出询问的，应当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15日前以书面形式（加盖公章）递交至新疆启创通达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否则采购人不作任何解释。  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招标文件或者招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以书面形式（按照财政部制定的质疑函范本编写）提出并递交至采购代理机构。  质疑接收人：孔德兰；联系方式：18999167313。  注：①、投标人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投标人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②、投标人在国家法律规定的时间内未提出书面疑问，视为对招标文件的技术参数、资格条件、评标方法、合同文本等所有内容无异议，开标后不得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 |
| 10 | **投标文件** | 1、本次采购采用电子交易方式，电子交易平台为“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投标人参与本项目电子交易活动前，应注册成为政府采购云平台正式投标人。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前还需申领CA证书并绑定帐号。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完成平台注册、申领CA证书等所需的时间。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投标人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CA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WIN7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www.ccgp-xinjiang.gov.cn）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95763进行咨询。  3、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政采云平台上传完成。逾期上传或者未上传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不予受理。  4、投标人在开标前须提前配置好电脑浏览器，开标时请使用制作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CA锁进行解密及报价确认。本项目投标文件解密时间定为30分钟，如因自身原因导致无法正常解密，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5、如遇“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电子交易规则调整，以最新要求为准。 |
| 11 | **投标文件递交** | 截止时间：2025年08月07日 16:30（北京时间）  递交地点：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
| 12 | **开 标** | 时间：2025年08月07日 16:30（北京时间）  地点：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
| 13 | **投标有效期** | 自投标截止之日90日历日 |
| 14 | **公告发布媒体**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 |
| 15 | **履约保证金** | / |
| 16 | **中小企业政策说明** | 1、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根据①《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②《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③《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评标时价格不再进行财政政策扣除；  2、本项目标的所属行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商务服务业-安全保护服务** 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规定。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中小企业划型标准：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资产总额12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8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资产总额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
| 17 | **付款方式** | 以甲方签订合同为准。 |
| 18 | **代理服务费** |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前，以预算金额为基准，计算标准和方法参照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建设工程招标投标协会文件，新建招协【2024】4号，由中标人向新疆启创通达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支付代理服务费。 |
| 19 | **特别说明** | 1.为保证本项目质量，良好的售后服务，最低报价不作为中标（或成交）的唯一依据。  2.采购人若发现成交或中标的供应商在投标过程中提供虚假证明文件，故意隐瞒公司不良信誉和财务状况，以及其他可能对合同圆满履行造成风险的因素等，则按规定取消其成交资格，监管部门依法进行处理。  3.其它：  （1）供应商严格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及招标纪律，无违法违纪及商业贿赂行为。  （2）不管投标结果如何，供应商均应自行承担投标所需一切费用。  （3）供应商应以书面形式保证中标（或成交）后由本公司组织实施，不得以任何理由将项目转包给其他机构。 |
| 注意事项：  （1）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电子标的方式开标。  （2）潜在供应商领取文件须提前完成注册、CA证书和电子签章申领和绑定、下载投标客户端。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CA证书故障、操作不当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CA证书办理可通过在线APP理新疆政务通”或新疆CA网点办理CA数字证书和电子签章；若单位已经办理过新疆CA证书且证书符合国产密码算法要求，可直接联系发证机构，申请增加“政采云”招投标电子签章，无需重新办理。  （3）供应商操作指南详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操作指南。  （4）系统操作问题请咨询技术支持电话0991-2899144，CA办理问题请咨询新疆CA服务电话0991-2819290，或加QQ号800175577。 | | |

注：本须知前附表是对供应商须知的修改和补充，如有矛盾，均以本表为准。

**第一章 投标人须知**

1．总则

**1.1 招标项目概况**

1.1.1 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2 项目编号：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采购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采购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项目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6 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7 采购预算金额：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8 服务周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采购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采购方式和资格审查方式**

1.3.1 采购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资格审查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评标办法及定标方法**

1.4.1 评标办法：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定标方法：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5 投标人资格条件**

1.5.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招标项目的资格条件，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5.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除应符合本章第1.5.1款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1）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2）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招标项目中投标。

1.5.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否则相关投标均应被否决：

（1）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的；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的；

（3）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的；

（4）被责令停业的；

（5）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6）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7）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质量问题的；

（8）法律规定的其他情形。

**1.6费用承担**

1.6.1招标文件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6.2投标人应承担其编制投标文件与递交投标文件所涉及的一切费用，无论投标结果如何，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对上述费用不作任何补偿。采购代理咨询费由中标人支付。

**1.7投标保证金：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8踏勘现场**

1.8.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8.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8.3 除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8.4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项目有关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9 招标答疑会和招标澄清答疑要求**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招标答疑会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招标答疑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9.2 投标人若有疑问，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方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要求采购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1.9.3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方式对投标人的疑问作出统一的解答。

**1.10投标文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1投标文件递交：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2开标：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投标有效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公告发布媒体：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履约保证金：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6中小企业政策说明：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7付款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8代理服务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9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当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20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应当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21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22偏离**

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某些要求产生偏离的，偏离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和幅度。

2．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1）投标人须知；

（2）评标办法；

（3）合同条款；

（4）服务标准和要求；

（5）投标文件格式；

（6）补充条款。

根据本章第2.4款和第2.5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并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资格条件和能力”的投标人，均可在采购代理机构获取招标文件。

**2.3 招标文件的澄清**

2.3.1 投标人应当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当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当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方式向采购人提出，要求采购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3.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方式发布，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

**2.4招标文件的修改**

2.4.1 招标文件的修改将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方式发布，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

2.4.2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截止时间前，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潜在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

2.4.3 招标文件的修改部分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

2.4.4 为使投标人准备投标时有充分时间对招标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采购人可适当推迟投标截止期。

2.4.5 当采购人发放的招标文件及招标文件的答疑文件、修改文件、补充文件前后不一致，发生矛盾情况时，以最后发出的为准。

2.4.6 如果招标文件各个组成部分之间出现歧义或相互矛盾，或任何文件中呈现明显的或不符合逻辑等的错误，或在文件编写过程中经常出现的打印错误等，投标人应将需要澄清的内容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之前提出。根据合同条款中的相关约定，如果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未能发现并对有关歧义、矛盾或错误提出澄清请求，而在中标后发现并提出，中标人将必须接受由采购人依据合同有关条款而做出的书面澄清。

3．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1）、投标函

（2）、投标价格明细表

（3）、商务条款偏离表

（4）、技术条款偏离表

（5）、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6）、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7）、投标人基本情况

（8）、投标人近年类似项目业绩表

（9）、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10）、拟派本项目服务人员情况表

（11）、服务方案

（12）、其他需要提交的资料

3.1.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或投标人没有组成联合体的，投标文件不包括本章第3.1.1（7）款所指的联合体协议书。

**3.2 投标价格**

3.2.1投标价格应包括投标人履行本项目合同（如果中标）所必须的所有成本费用和中标人应承担的一切税费，包括但不仅限于必要资料、办公、交通、保险、人员、差旅、税费、全过程的管理费用等一切费用。未列和没有填写的项目费用，采购人将视为已包括在投标价格中。

3.2.2 投标人的投标价格不能超出本项目采购预算金额。

**3.3 投标有效期**

3.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将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当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3.3.3 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数额提交投标保证金。未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联合体投标的，其投标保证金由牵头人递交，并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3.4.2投标保证金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至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新疆启创通达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名称：新疆启创通达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苏州路支行

银行账号：991904828810902

行号：308881029091

3.4.3 投标保证金是为了保护采购人免遭因投标人的行为而蒙受损失。采购人在因投标人的行为受到损害时可根据相关法律规定没收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3.4.4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3.4.5投标保证金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3.4.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1）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的；

（2）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协议书或在签订合同时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更改合同实质性内容的；

（3）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3.5 投标文件的编制**

3.5.1投标文件应按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5.2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采购范围、技术与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做出响应。

3.5.3电子投标文件使用政采云平台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以及招标文件要求进行制作编制。投标文件制作时，按照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投标文件目录和格式进行编制，保证目录清晰、内容完整。

3.5.4电子投标文件须使用投标人电子公章及法定代表人的电子签名。

3.5.5电子招投标文件具有法律效力，与其他形式的招投标文件在内容和格式上等同，若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要求不一致，其内容影响成交结果时，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投标人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因投标人自身原因而导致无法导入电子辅助评标系统，该投标文件视为无效投标文件，将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3.5.6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和盖章的投标文件，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4．投标

**4.1**本次采购采用电子交易方式，电子交易平台为“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投标人参与本项目电子交易活动前，应注册成为政府采购云平台投标人。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前还需申领CA证书并绑定帐号。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完成平台注册、申领CA证书等所需的时间。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4.2**投标人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CA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WIN7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www.ccgp-xinjiang.gov.cn）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95763进行咨询。

**4.3投标文件的递交**

4.3.1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政采云平台上传完成。逾期上传或者未上传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4.3.2采购人事先约定延长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采购人与投标人以前的投标截止期方面的全部权利、责任和义务，将适用延长至新的投标截止期。

4.3.3投标人或其投标文件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对其投标文件不予受理：

（1）逾期上传的投标文件；

（2）未按本章第4.2.1款要求加密的投标文件。

**4.4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4.1投标人应在投标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截止时间前，可以撤回已上传的投标文件。如要修改，必须在撤回并修改后在规定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将修改后的投标文件再重新上传。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上传的投标文件撤销或修改。

4.5投标文件格式

4.5.1投标文件格式见第五章。

4.5.2投标人应使用本招标文件后面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填写，如不够用时，投标人可按同样格式自行编制和填补，如果本招标文件未提供格式的，投标人可自行编制。

5．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参加。

**5.2 开标程序**

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1）投标人解密投标文件

（2）唱标

（3）投标人确认

（4）开标结束

6．评标

**6.1 评标小组**

6.1.1 评标由采购人按照《政府采购评标专家管理办法》财库〔2016〕198号，依法组建的评标小组负责。评标小组由采购人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

6.1.2 评标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投标人的董事、监事,或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2）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3）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评标小组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方法、评标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标。

7．定标及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法**

7.1.1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评标小组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方法、评标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标，并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向采购人推荐中标候选人。采购人依据评标小组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

7.1.2 采购人从中标候选人中确定出中标人的原则：采购人应当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小组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名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7.2中标结果公告**

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应当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

**7.3 履约保证金**

7.3.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形式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联合体中标的，其履约保证金由牵头人提交，并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7.3.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7.4.1款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4 签订合同**

7.4.1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7.4.2发出中标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中标人损失。

7.4.3发出中标通知书后，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8．纪律和监督

**8.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小组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8.3 对评标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标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小组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标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标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8.5 监督**

本项目的招标投标活动及其相关当事人应当接受有管辖权的监督部门依法实施的监督。

第二章 评标办法

**评审办法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条款内容 | 编列内容 |
| 1 | 分值构成及权重  （总分100分） | 1.详细评审部分90分  2.投标报价10分 |
| 2 | 资格审查 | 详见《资格审查标准》 |
| 3 | 完备性及符合性审查 | 详见《完备性及符合性审查标准》 |
| 4 | 详细评审 | 详见《详细评审标准》及本节第3.5款 |

**《资格审查标准》**

|  |  |  |
| --- | --- | --- |
| 序号 | 审查要求 | 要求说明 |
| 1 |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提供下列材料：①、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②、2024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若新成立公司提供银行资信证明。若为自然人的，只需提供本人良好信誉承诺书；③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指供应商缴纳增值税和企业所得税两种缴纳凭据；本项目开标前6个月内（至少提供1个月）缴纳税收的凭据（完税证、缴款书、印花税票、银行代扣（代缴）转账凭证等均可）；④供应商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本项目开标前 6个月内（至少提供1个月）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交纳清单）； 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的，也需要按此项规定提供缴纳税收的凭据和交纳社会保险的凭据。如供应商的社会保险为委托第三方代缴，还需同时提供供应商与第三方服务机构签署的服务合同（合同中应明确写明第三方为供应商代缴其社会保险）；⑤、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提供承诺函）；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 2 | 投标人具有公安机关核发有效期内的《保安服务许可证》。 | 需提供相关资料。 |
| 3 | 投标人如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它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尚在处罚期内的将被拒绝参加本次投标活动。 | 以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查询记录为准。 |
| 4 | 供应商应为中小企业 | 请根据要求单独上传《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以采购文件要求为准。 |
| 5 | 其他说明 |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提供声明函、主要股东及出资人信息**） |
| 备注： 如果资格评审中有一项不满足审查标准的，采购人将认定该投标人不通过资格审查，投标文件将被拒绝评审。并且不允许投标人通过修改或撤销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投标。 | | |

**《完备性及符合性审查标准》**

|  |  |  |
| --- | --- | --- |
| 序号 | 审查要求 | 要求说明 |
| 1 | 投标文件必须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加盖投标人电子印章、法定代表人电子印章。 | / |
| 2 |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必须提供。 | / |
| 3 | 拟派本项目服务人员情况表必须提供。 | / |
| 4 | 服务周期必须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 / |
| 5 | 投标价格明细表必须完整填写。 | / |
| 6 | 投标价格不得超过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的采购预算金额。 | / |
| 7 | 投标文件符合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 | / |
| 8 | 保证金缴纳凭证：投标人可将本项目保证金支付的汇款凭证、支票、保函、汇票或保证金收据的扫描件作为缴纳凭证制作在投标文件中。 |  |
| 备注：完备性及符合性审查中有一项不满足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将认定该投标人不通过完备性及符合性审查，不得进入下一阶段评审。并且不允许投标人通过修改或撤销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投标。 | | |

**《详细评审标准》**

|  |  |  |
| --- | --- | --- |
| **评分因素** | **分值** | **评分细则** |
| 分值构成 | 商务技术部分90.0分/报价得分10.0分 | |
| 报价部分 | 10分 | 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终报价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100（小数点保留两位）； |
| 企业业绩 | 10分 | 供应商提供近三年（2022年1月1日-至今）已完成类似业绩，1个得2分；本项最多得10分。  注：业绩证明材料为合同或中标（成交）通知书，未提供不得分。 |
| 团队人员素质 | 8分 | **项目负责人:**  1、项目负责人具有二级职业资格证书得2分，具有三级职业资格证书得1分，其他不得分;  2、项目负责人具有本科及以上学历得2分，大专学历得1分，其他不得分;  提供身份证、资格证书、近3个月社保证明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的证明材料。 **保安队长:**  1、驻点保安队长具有三级职业资格证书得2分，其他不得分;  2、驻点保安队长具有大专及以上学历得2分，其他不得分;  注：提供身份证、资格证书、近3个月社保证明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的证明材料。 |
| 人员配备 | 14分 | 1、供应商提供人员招收、招聘来源情况及人员稳定性保障措施，有相关协议或合作证明得3分，未提供不得分。  2、拟派驻项目团队负责人具有3年及以上安保管理相关工作经验的得2分;具有2年及以上安保管理相关工作经验的得1分;具有1年及以上安保管理相关工作经验的得0.5分。(注:须提供工作经历等证明材料作为评分依据，不提供不得分)。  3、拟派驻项目团队人员:  ①拟派驻项目保安员年龄在41-44周岁(含) 的且人数大于8人的得4分;  ②拟派驻项目保安员年龄在36-40周岁(含)的且人数大于8人的得7分:  ③拟派驻项目保安员年龄在25-35周岁(含)的且人数大于8人的得9分:  注:1.此项不累计计分。  2.须提供公安机关颁发的保安员证书、身份证等证明材料作为评分依据，不提供不得分。 |
| 整体实施方案 | 16分 |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内容包含但不限于：①整体管理思路（内容包括整体思路、管理服务理念、管理目标、管理制度）；② 管理职责分工（内容包括队伍建设、员工行为规范、内部管理的职责分工、人员稳定措施、装备工具配备）；③迎接有关检查等临时突击工作及安保措施；④服务质量承诺与考核方案；  方案完整、详细、合理可行、符合项目实际需求的得16分；每有一项未提供扣4分，每有一处方案不适用于本项目、对项目需求理解存在偏差、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内容前后矛盾、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不利于项目实施、相关内容实际操作中不能运用等任意一种情形扣2分，扣完为止；未提供不得分。 |
| 管理制度方案 | 12分 |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的各类管理制度方案，内容包含但不限于：①人员离职处理、空缺岗位填补、增减岗位程序；②安全防范、环境卫生工作管理制度；③首问责任制制度、投诉处理制度；④各类安保器材、装备、服装及冬季大衣和护具等用品管理制度；  方案完整、详细、合理可行、符合项目实际需求的得12分；每有一项未提供扣3分，每有一处方案不适用于本项目、对项目需求理解存在偏差、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内容前后矛盾、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不利于项目实施、相关内容实际操作中不能运用等任意一种情形扣1分，扣完为止；未提供不得分。 |
| 人员培训计划方案 | 12分 | 针对本项目制定人员培训计划方案，内容包含但不限于：①保安培训计划；②培训方式；③培训内容（培训内容包括：应急演练，应急处突能力培训；消防安全知识；地震疏散演练；人检、车检程序和一键报警器的使用时机、配发的安保器材的使用方法）；  方案完整、详细、合理可行、符合项目实际需求的得12分；每有一项未提供扣4分，每有一处方案不适用于本项目、对项目需求理解存在偏差、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内容前后矛盾、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不利于项目实施、相关内容实际操作中不能运用等任意一种情形扣2分，扣完为止；未提供不得分。 |
| 突 发 事 件处 理 预 案 | 12分 | 针对本项目提供突发事件（包含各类应急事件处置预案（刀斧砍杀、投掷投放爆炸物、燃烧瓶、车辆冲撞和碾压、纵火焚烧及周边突发事件处理预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①突发事件应急处理小组及人员分工； ②突发事件防范措施； ③可能突发的事件及处理方法； ④突发事件应急措施；  方案完整、详细、合理可行、符合项目实际需求的得12分；每有一项未提供扣3分，每有一处方案不适用于本项目、对项目需求理解存在偏差、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内容前后矛盾、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不利于项目实施、相关内容实际操作中不能运用等任意一种情形扣1分，扣完为止；未提供不得分。 |
| 服务承诺 | 6分 | ①服务机构承诺配备的所有工作人员通过政审，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履行保密义务，严守采购人秘密和国家机密，做到不打听、不传播，提供承诺函得2分；  ②承诺因人员更换，需经以老带新，经采购人同意方可更换，提供承诺函得2分；  ③承诺与配备人员签订《劳动合同》并负责支付员工的工资福利、社保医疗等，提供承诺函得2分；  未提供承诺函或提供的内容不相符不得分。 |
| 合计 | 100分 |  |

**注：政府采购政策功能落实: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价格不再进行财政政策扣除。**

1.中小企业

（1）投标人需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相应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2）企业标准请参照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文件规定自行填写。

2.残疾人福利单位

（1）本项目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2）残疾人福利单位需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3）残疾人福利单位标准请参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3.监狱和戒毒企业

（1）本项目对监狱和戒毒企业（简称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2）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需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监狱企业标准请参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小组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节规定的评标标准进行评标。评标中各评委若发生意见分歧，以少数服从多数原则确定。

2. 评标标准

**2.1 资格审查**：评标因素和评标标准见《资格审查标准》。

**2.2 完备性及符合性审查**：评标因素和评标标准见《完备性及符合性审查标准》。

**2.3详细评审**：

2.3.1详细评审：评标因素和评标标准见《详细评审标准》及本节第3.5款。

2.3.2 投标报价评分标准：

（1）分值构成及权重：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评标基准价计算：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投标报价得分的计算：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标程序

**3.1基本程序**

评标活动将按以下步骤进行：

（1）评标准备

（2）资格审查

（3）完备性及符合性审查

（4）详细评审

（5）澄清、说明或补正

（6）推荐中标候选人及提交评标报告

**3.2 评标准备**

3.2.1评标小组成员签到

评标小组成员到达评标现场时应当在签到表上签到以证明其出席。

3.2.2 评标小组的分工

3.2.2.1评标小组首先推选一名评标小组主任。评标小组主任负责评标活动的组织领导工作。评标小组主任与评标小组其他成员具有同等的评标权力。

3.2.2.2 评标小组主任除履行自己作为评标小组成员独立评标的职责外，主要负责以下工作：

（1）组织评标小组成员学习招标文件；

（2）汇总各评标小组成员认为需要投标人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问题；

（3）组织评标小组对投标人质询并对投标人的答复进行评标；

（4）对出现较大争议的事项进行书面记录；

（5）组织收回评标过程中使用的文件、表格和评标记录以及其他资料，并查验评标记录的完整性及有效性；

（6）组织对评标结论进行复核确认；

（7）组织编写评标报告。

3.2.3 熟悉文件资料

3.2.3.1 评标小组主任应当组织评标小组成员认真研究招标文件，了解和熟悉招标目的、采购范围、主要合同条件、服务标准和要求，掌握评标标准和方法，熟悉本章及附件中包括的评标表格的使用，如果本章及附件所附的表格不能满足评标所需时，评标小组应当补充编制评标所需的表格。

3.2.3.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向评标小组提供评标所需的信息和数据，包括：

（1）招标文件及其澄清修改等招标文件补充；

（2）未在开标会上当场拒绝的各投标文件；

（3）开标会记录；

（4）评标表格；

（5）其他信息和数据。

**3.3资格审查（适用于资格后审）**

采购人会依据本章规定的评标因素和审查标准，对投标人的资格审查资料进行资格审查。资格审查有一项未通过审查标准，采购人将认定整个投标文件不响应招标文件而否决其投标，并且不允许投标人通过修改或撤销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投标。

**3.4完备性及符合性审查**

3.4.1 评标小组依据本章规定的评标因素和评标标准，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完备性及符合性审查。完备性及符合性审查有一项未通过评标标准，评标小组将认定整个投标文件不响应招标文件而否决其投标，并且不允许投标人通过修改或撤销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投标。

3.4.2 完备性及符合性审查条款是指对本招标项目产生了重大影响的重大偏差，而且纠正此类偏差将会对响应本次招标的其他投标人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

3.4.3细微偏差是指投标文件在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但在个别地方存在疏漏或者提供了不完整的技术信息和数据等情况，并且补正这些遗漏和不完整不会对其他投标人造成不公平的结果。细微偏差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有效性，评标小组可要求存在细微偏差的投标人予以补正。

**3.5详细评审**

3.5.1. 只有通过了资格审查、完备性及符合性审查且投标人不少于3个方可进入详细评审。

3.5.2 澄清、说明和补正

3.5.2.1在不改变投标人投标文件实质性内容的前提下，评标小组应当对投标文件进行基础性数据分析和整理，从而发现并提取其中可能存在的对采购范围理解的偏差、技术响应偏离、投标价格的算术性错误、错漏项、投标价格构成不合理、不平衡报价等存在明显异常的问题。

3.5.2.2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它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5.3澄清、说明和补正内容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5.4评标小组针对需要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通知不得向投标人提出带有暗示性或诱导性问题，或向其明确投标文件中的遗漏和错误。投标人接到评标小组发出的书面澄清通知后，应按评标小组的要求提供书面澄清资料，并在规定的时间递交到指定地点。评标小组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5.5评标小组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小组的要求。

3.5.6评委评分：评委按照《详细评审标准》评分，投标人详细评审得分等于全部评委评分的算术平均值。

3.5.7 算术错误修正：投标价格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小组按以下原则对投标价格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将被否决。

（1）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5.8 评标小组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人投标价格，使得其投标价格可能低于其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小组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否决其投标。

3.5.9投标报价评分：对投标报价进行投标报价得分计算，计算方法详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5.10 汇总评分结果，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5.11 详细评审工作全部结束后，投标人总得分排序按照以下原则进行。

3.5.11.1按照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对投标人进行排序；

3.5.11.2总得分相同时报价低的投标人排序靠前；

3.5.11.3总得分相同且报价相同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排序顺序。

**3.6推荐中标候选人及提交评标报告**

3.6.1评标小组推荐中标候选人，总得分排序第一的投标人将被确定为第一中标候选人，以此类推确定出规定数量的中标候选人。

3.6.2当通过了资格审查、完备性及符合性审查后，投标人少于3个时，采购人应当依法重新招标。

3.6.3 评标小组完成评标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3.7特殊情况的处置程序**

3.7.1 关于评标活动暂停

评标小组应当执行连续评标的原则，按评标办法中规定的程序、内容、方法、标准完成全部评标工作。只有发生不可抗力导致评标工作无法继续时，评标活动方可暂停。发生评标暂停情况时，应当封存全部投标文件和评标记录，待不可抗力的影响结束且具备继续评标的条件时，由原评标小组继续评标。

3.7.2关于评标中途更换评委

3.7.2.1 除非发生下列情况之一，评标小组成员不得在评标中途更换：

（1）因不可抗拒的客观原因，不能到场或需在评标中途退出评标活动。

（2）根据法律法规规定，某个或某几个评标小组成员需要回避。

3.7.2.2 退出评标的评标小组成员，其已完成的评标行为无效，由更换的评委进行评标。

3.7.3 在评标环节中，需评标小组就某项定性的评标结论做出表决的，由评标小组全体成员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

**问题澄清通知**

（投标人名称）：

（招标项目名称）招标的评标小组，对你方的投标文件进行了仔细的审查，现需你方对本通知所附质疑问卷中的问题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质疑问题：

评标小组员（签字）：

日期：年月日

**问题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评标小组：

（招标项目名称）的问题澄清通知已收悉，现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如下：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

日期：年月日

第三章 合同条款

（本合同仅供参考，具体以双方签订的为准）

项目名称：

甲方：

乙方：

签订地：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采购人名称） 以 （政府采购方式） 对 （同前页项目名称） 项目进行了采购。经 （相关评定主体名称） 评定， （中标投标人名称） 为该项目中标投标人。现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本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按照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 （采购人名称） (以下简称：甲方)和 （中标投标人名称） (以下简称：乙方)协商一致，约定以下合同条款，以兹共同遵守、全面履行。

**1.1 合同组成部分**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构成一个整体，需综合解释、相互补充。如果下列文件内容出现不一致的情形，那么在保证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的前提下，组成本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适用顺序如下：

1.1.1 本合同及其补充合同、变更协议；

1.1.2 中标通知书；

1.1.3 投标文件（含澄清或者说明文件）；

1.1.4 招标文件（含澄清或者修改文件）；

1.1.5 其他相关采购文件。

**1.2 标的**

1.2.标的名称： ；

1.2.标的数量： ；

1.2.标的质量：　　　　　　　　　 　 。

**1.3 价款**

本合同总价为：￥ 元（大写： 元人民币）。

分项价格：

|  |  |  |
| --- | --- | --- |
| 序号 | 分项名称 | 分项价格 |
|  |  |  |
|  |  |  |
|  |  |  |
|  |  |  |
| 总价 | |  |

**1.4 付款方式和发票开具方式**

1.4.付款方式： ；

1.4.发票开具方式： 。

**1.5 履行期限、地点和方式**

1.5.履行期限： ；

1.5.履行地点： ；

1.5.履行方式：　　　　　　　　　 　 。

**1.6 违约责任**

1.6.1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履行，那么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履行一日的应提供而未提供服务价格的 %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 %；迟延履行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

1.6.2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甲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那么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付款一日的应付而未付款的 %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 %；迟延付款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乙方有权在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1.6.3 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或者任何一方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或者任何一方有腐败行为（即：提供或给予或接受或索取任何财物或其他好处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或者欺诈行为（即：以谎报事实或隐瞒真相的方法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的，对方当事人可以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

1.6.4 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采取补救措施，并有权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解除本合同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和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且守约方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5 除前述约定外，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对方当事人均有权要求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且对方当事人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6 如果出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甲方暂停采购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导致甲方中止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1.7 合同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当事人均可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可以选择下列第 种方式解决：

1.7.1 将争议提交 仲裁委员会依申请仲裁时其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裁决；

1.7.2 向 （被告住所地、合同履行地、合同签订地、原告住所地、标的物所在地等与争议有实际联系的地点中选出的人民法院名称） 人民法院起诉。

**1.8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当事人盖章或者签字时生效。

**甲方**：  **乙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身份证号码：

住所： 住所：

法定代表人或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签字）： 或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人： 联系人：

约定送达地址： 约定送达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开户名称： 开户名称：

开户账号： 开户账号：

**第四章 服务标准和要求**

吐鲁番职业技术学院保安服务需求

一、服务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年

二、服务费用：不高于750000元。

三、服务范围与职责

1、供应商为院方提供安全护卫服务。

2、保安人员应严格履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安服务业管理条例》规定的岗位职责要求，并严格遵守院方的各项规章制度、门岗值班制度、值班考核规定等。

3、根据院方要求，制定应急处置预案，每月至少开展一次应急演练。

4、认真履行保安服务，配备18名专职人员（17名专职保安，一名项目经理），年龄45岁以下，执行24小时轮岗，实行2班倒值班制度。预防和防止侵害院方财产、人员安全的行为，避免给院方造成更大的损失；维护院方的正常教学、工作秩序。对学院出入口进行严格把守：查证、查人、查物、查车等重要环节，认真填写值班、检查、巡逻台帐记录并做好交接班等相关工作；保安人员应该熟练使用安防器械和监控设施，每天对学院无死角的进行24小时不间断巡逻。

5、保安人员主要负责院方院内及办公场所的安全，确保院方单位院内及其他设施的完好无损；因保安人员执勤失职造成院方财产损失的，由供应商承担赔偿责任。

6、保安人员负责院方划分的卫生区：大门口片区卫生；安保、安检器材卫生；值班室内外包括门窗等卫生；大门口卫生间卫生，冬季须负责大门口卫生区积雪清扫（如当天夜间下雪，当值保安员应及时清扫积雪，确保人员、车辆通道无积雪）。

7、及时处理制止发生在执勤区内的突发事件和灾害事故，及时报告院方和当地公安机关，并采取措施协助保护事发现场，协助公安机关侦查各类治安刑事案件，依法妥善处理责任范围内的其他突发事件。

8、做好防火、防盗、防破坏等安全防范工作，发现影响学院安全稳定事件立即上报院方并协助处理。

9、选派的保安人员必须经过正规的保安培训，责任心强，无违法犯罪前科，并向院方提供保安人员相关证件。

10、为保安人员配备制服和装备（衣服、鞋帽、手套），并负责保安员工资、奖金的发放；意外伤害险、社会保险金的缴纳。

11、加强对保安人员的在岗培训、监督和管理，确保安全服务、优质高效。

12、保安员具有保守院方工作秘密负义务，对涉及的院方信息严格保密，不得泄露给无关人员。

13、保安人员上岗执勤时必须统一着装，穿着整洁，要有标准的服务礼仪动作。以热情礼貌周到的服务执行保卫任务，执勤期间不得做与工作无关的事。

14、对保安人员每周开展一次轮检，每月进行一次培训。

15、保安人员安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不得从事违法违规活动，不得参与与保安职责无关的事项。

16、保安管理人员需具备较强的管理能力和责任心、具备良好的沟通能力、敏锐观察力、准确的判断力、熟知安保专业知识与技能，具有良好的身体素质与心理素质等多方面的素质与能力。

四、保安人员素质要求

所派驻的保安人员需确保学院内师生的人身安全和财产安全。

1. 专业素质：思想政治合格，无违法犯罪记录，须提供政审表；保安人员身体健康，无色盲，需提供二甲级以上等级医院的体检表；年龄不超过45周岁，必须持有公安部门颁发的有效保安证；具备基本法律法规知识及保安相关的政策规定，熟悉保安相关操作规程，具备与岗位职责相应的观察、发现、处置问题的能力，具备使用基本消防设备、通讯器材、技术防范设施设备和相关防卫器械技能，掌握一定防卫和擒敌技能。

2. 服务意识：保安人员应具备良好的服务意识，对待工作认真负责，积极主动。

3. 沟通能力：保安人员应具备良好的沟通能力，具备一定的语言和文字表达能力，能够熟练使用国语交流，能够与学院管理层、教职工和学生进行有效沟通，具有快速解决实际的问题。

五、监督与评估机制

学院将对保安服务质量进行监督与评估，确保服务标准得到有效执行。同时，学院还将收集师生对保安服务的意见和建议，作为供应商改进服务的依据。

六、其他要求

1. 遵守法律法规：供应商应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不得从事违法违规活动。

2. 保密义务：供应商应对所涉及的信息严格保密，不得泄露给无关人员。

3. 合同履行：供应商应与学院签订服务合同，并严格按照合同约定的内容和服务标准提供服务，确保合同的履行。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封面示例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文件**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盖章）

单位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目 录**

（1）、投标函

（2）、投标价格明细表

（3）、商务条款偏离表

（4）、技术条款偏离表

（5）、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6）、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7）、投标人基本情况

（8）、投标人近年类似项目业绩表

（9）、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10）、拟派本项目服务人员情况表

（11）、服务方案

（12）、其他需要提交的资料

注：为了便于查找，请按上述顺序编制投标文件内容，并在目录中标明每项内容的起始页码。

**一、投标函**

致： （采购人名称）

根据已收到的 项目的招标文件，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考察现场和充分研究贵方的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后，我方郑重承诺如下：

1. 我方投标价格为 元（大写： ）；服务周期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2.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签订合同。如果我方违约，除没收投标保证金外，贵方有权终止我方中标并选择其它成交投标人。

3.我方承诺已经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应当具备的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此项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4.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规定履行合同责任义务。保证在合同约定的服务周期内完成招标内容，并确保我方提供服务、质量和数量以及相关服务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

5.本投标文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对我方具有约束力，如果我方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其投标保证金将被贵方没收。

6.我方已详细阅读招标文件全部内容且完全理解，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若有违反，同意被废除投标资格并接受处罚。

7.我方保证投标文件内容无任何虚假、未侵犯他人知识产权。如有虚假，同意废除中标资格并被没收投标担保，承担因侵犯他人知识产权而由此引起的全部法律责任和经济责任。

8.我方愿意提供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投标报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9.我方派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作为我方代表，负责按时参加开标会并签署与投标有关的相关文件等。

10.我方保证按招标文件及合同约定原则处理因采购人原因增加或调整的工作量及其他事宜。

11. 如我方中标，我方自愿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咨询费，并在合同签订后3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供采购合同原件一份用于采购资料备案工作。

投标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盖章）

日期：年 月 日

**二、投标价格明细表**

价格单位：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服务内容 | 服务标准 | 价格 | | 备注 |
| 单价 | 合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  | | | |

备注：

1、投标人填报投标价格合计应与投标函载明价格一致，若不一致，应按照第二章评审办法修正原则进行修正。

2、投标人的服务只允许有一个报价，采购人不接受有任何选择的报价。投标价格应包括投标人履行本项目合同（如果成交）所必须的所有成本费用和成交投标人应承担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仅限于必要资料、交通、保险、人工费、税费等一切费用。未列和没有填写的项目费用，采购人将视为已包括在投标价格中。

投标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三、商务条款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条目号 | 招标文件商务条款 | 投标文件商务条款 | 偏离 | 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备注：投标人对招标文件商务条款有偏离的，应在此表中列明实际响应的内容并加以说明，以便查对。请在此偏离表“偏离”中填写无偏离或正偏离或负偏离。

投标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四、技术条款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条目号 | 招标文件技术条款 | 投标文件技术条款 | 偏离 | 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备注：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技术条款有偏离的，应在此表中列明实际响应的内容并加以说明，以便查对。请在此偏离表“偏离”中填写无偏离或正偏离或负偏离。

投标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五、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投 标 人：

单位性质：

地 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

|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 |

投标人： （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六、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 （姓名）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拟派我单位 （姓名）为我方委托代理人。委托代理人根据授权，就 （招标项目名称）的投标，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代理人：性别： 年龄：

单 位： 部门： 职务：

代理人无转委权，特此申明。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

|  |
| --- |
|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

|  |
| --- |
|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 |

投标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七、投标人基本情况**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 |  | | |
| 注册地址 |  | 邮政编码 |  |
| 成立时间 |  | 企业性质 |  |
| 营业执照号 |  | 注册资金 |  |
| 法定代表人 |  | 电话 |  |
| 联系人 |  | 电话 |  |
| 传真 |  | 网址 |  |
| 开户银行 |  | 银行帐号 |  |
| 职工概况 |  | | |
| 经营范围 |  | | |

**7.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

**身份证明**

一、如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应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

二、如投标人是事业单位，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三、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

四、如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五、如投标人是自然人，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7.2、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一、财务状况报告（满足下述一条要求即可）：

要求1、投标人是法人的，应提供经审计的财务报告（2024年度），包括“四表-注”，即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或财务报表，若新成立公司提供银行资信证明。若为自然人的，只需提供本人良好信誉承诺书。

要求2、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有效期内的投标担保函。

要求3、2025年度成立的投标人无需提供。

二、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2.1、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

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一段时间（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前六个月内任一个月）内缴纳税收的完税凭证（指各种完税证、缴款书、印花税票、扣（收）税凭证以及其他完税证明）。

2.2、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一段时间（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前六个月内任一个月）内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其他组织和自然人也需要提供缴纳税收的凭据和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

2.3、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三、注：

3.1、如因有关主管部门政策调整，部分证明材料有所增减，以最新政策要求为准；

3.2、如投标人所在地有关主管部门反馈的证明材料与本文中要求不一致时，以当地要求为准，但须投标人提供文字说明。

**7.3、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致： （采购人名称）

我单位郑重承诺：

我单位具备履行 （项目名称）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特此承诺。

投标人： （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7.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致： （采购人名称）

我单位在参与 （项目名称）前三年内（以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为期限）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若贵方在本项目采购过程中发现我方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有重大违法记录；我单位将无条件退出本项目的投标，并承担因此引起的一切后果。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备注：

若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成立时间不足三年，以自成立以来的时间计取。

投标人： （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7.5、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1、国家有关主管部门的行政许可（如有时）。

2、投标人为小微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须提供声明函，为监狱企业的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注：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和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附表一、**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商务服务业-安全保护服务**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 人，营业收入为 / 万元，资产总额为 /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 人，营业收入为 / 万元，资产总额为 /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表二、**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附表三、**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八、投标人近年类似项目业绩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采购人 | 采购人  联系方式 | 项目规模 | 合同金额 | 合同日期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备注：本表后须附业绩的证明资料：需提供招标文件要求的有关书面证明材料。

**九、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 性别 | |  | |
| 身份证号码 |  | | 学历 | |  | |
| 毕业学院 |  | | 专业 | |  | |
| 参加工作时间 |  | | 从事本职业年限 | |  | |
| 在公司担任职务 |  | | 联系方式 | |  | |
| 证书名称 |  | | 证书编号 | |  | |
| 近三年类似业绩 | 项目名称 | 采购人 | | 合同内容 | 合同价格 | 签约日期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备注：本表后需提供招标文件要求的有关书面证明材料。

**十、拟派本项目服务人员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性别 | 身份证号码 | 学历 | 担任岗位 | 从事类似  工作年限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备注：本表后需提供招标文件要求的有关书面证明材料。

**十一、声明函**

本单位在参与 项目投标过程中特作以下承诺：

我单位不存在以下情况：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具体信息如下：

|  |  |
| --- | --- |
|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请如实填写，没有请在本栏填写“无” |
| 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 请如实填写，没有请在本栏填写“无” |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主要股东及出资人信息**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姓名）**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 | **出资方式** | **出资金额（万元）** | **占全部股份比列**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我方承诺，以上信息真实可靠，如填报的股东出资额、出资比例等与实际不符，视为放弃中标资格。

**备注：**

1.主要股东或出资人为法人的，填写法人全称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尚未办理三证合一的填写组织机构代码）；为自然人的，填写自然人姓名和身份证号。

2.出资方式填写货币、实物、工艺产权和非专利技术、土地使用权等。

3.投标供应商应按照占全部股份比例从大到小依次逐个股东填写，股东数量多于10个的，填写前10名，不足10个的全部填写。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名称： （盖章）

**十二、服务方案**

投标人须提交拟完成本项目的服务方案，服务方案的格式和内容由投标人根据本项目的具体情况自行拟定。

**十三、其他需要提交的资料**

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资料。

第六章 补充条款